





孟子卷之七

朱熹集註



凡二十一章

孟子曰。離婁之明。公輸子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負師曠之聰。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堯舜之道。不以仁政不能平治天下。



孟子

卷七之十

離婁古之明目者。公輸子名班魯之巧人也。規所以為圓之器也。矩所以為方之器也。師曠晉之樂師知音者也。六律截竹為簧陰陽各六以節五音之上下。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射為陽。大呂夾鍾仲呂林鍾南呂應鍾為陰也。五音宮商角徵羽也。范氏曰此言治天下不可無法度。仁政者治天下之法度也。

今有仁心仁聞而民不被其澤不可

法於後世者不行先王之道也

聞去聲

仁心愛人之心也。仁聞者有愛人之聲聞於人也。先王之道仁政是也。范氏曰齊宣王不忍一本之死以羊易之可謂有仁心。梁武帝終日一食蔬素宗廟以麪為犧牲。斷死刑必

為之涕泣天下知其慈仁可謂有仁聞。然而宣王之時齊國不治武帝之末江南大亂其故何哉有仁心仁聞而不行先王之道故也

故曰徒善不足以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

徒猶空也。有其心無其政是謂徒善。有其政無其心是謂徒法。程子嘗言為政須要有綱紀文章謹權審量讀法平價皆不可闕。而又曰必有關雉麟趾之意然後可以行周官之法度。正謂此也。

詩云不愆不忘率由舊章遵先王之

法而過者未之有也

詩大雅假樂之篇。愆過也。率循也。章典法也。所行不過差。不遺忘者。以其循用舊典。故也。

聖人既竭目力焉。繼之以規矩準繩

以為方。負平直。不可勝用也。既竭耳

力焉。繼之以六律。正五音。不可勝用

也。既竭心思焉。繼之以不忍人之政。

而仁覆天下矣。

勝平聲

準。所以為平。繩。所以為直。覆。彼也。此言古之聖人既竭耳目心思之力。然猶以為未足以

徧天下及後世。故制為法度。以繼續之。則其用不窮。而仁之所被者廣矣。

故曰。為高必因丘陵。為下必因川澤。

為政不因先王之道。可謂智乎。

丘陵。本高。川澤。本下。為高下者。因之。則用力少。而成功多矣。鄒氏曰。自章首至此。論以仁

心。仁。聞。行。先王之道。

是以惟仁者宜在高位。不仁而在高

位。是播其惡於眾也。

仁者。有仁心。仁聞。而能擴而充之。以行先王之道者也。播。惡於眾。謂貽患於下也。

上無道揆也。下無法守也。朝不信道，工不信度，君子犯義，小人犯刑，國之所存者幸也。

朝音

此言不仁而在高位之禍也。道義理也。揆，度也。法，制度也。道揆，謂以義理度量事物而制其宜。法守，謂以法度自守。工，官也。度，即法也。君子，小人，以位而言也。由上無道揆，故下無法守。無道揆，則朝不信道；而君子犯義，無法守，則工不信度；而小人犯刑。有此六者，其國必亡。其不亡者，僥倖而已。

故曰：城郭不完，兵甲不多，非國之災。

也。田野不辟，貨財不聚，非國之害也。上無禮，下無學，賊民興喪，無日矣。

闕同喪去聲

上不知禮，則無以教民；下不知學，則易與為亂。鄭氏曰：自是以惟仁者至此，所以責其君。

詩曰：天之方蹶，無然泄泄。

蹶，居衛反。泄，弋制反。

詩大雅板之篇。蹶，顛覆之意。泄泄，怠緩悅從之貌。言天欲顛覆周室，羣臣無得泄泄然不急救。正之。

泄泄猶沓沓也。

沓徒合反。

水沓沓。即泄泄之意。蓋孟子時人語如此。

事君無義。進退無禮。言則非先王之
道者。猶沓沓也。

非。詆毀也。

故曰。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
之敬。吾君不能謂之賊。

范氏曰。人臣以難事責於君。使其君為堯舜之君者。尊君之大也。開陳善道以禁閉君之邪心。唯恐其君或陷於有過之地者。敬君之至也。謂其君不能行善道而不以告者。賊害

其君之甚也。鄒氏曰。自詩云天之方蹶至此。所以責其臣。○鄒氏曰。此章言為治者當有仁心。仁聞以行先王之政。而君臣又當各任其責也。

○孟子曰。規矩方負之至也。聖人。人
倫之至也。

至。極也。人倫說見前篇。規矩盡所以為方負之理。猶聖人盡所以為人之道。

欲為君。盡君道。欲為臣。盡臣道。二者
皆法堯舜而已矣。不以舜之所以事
堯事君。不敬其君者也。不以堯之所

以治民治民。賊其民者也。

法堯舜以盡君臣之道。猶用規矩以盡方
真之極。此孟子所以道性善而稱堯舜也。

孔子曰。道二。仁與不仁而已矣。

法堯舜則盡君臣之道而仁矣。不法堯舜則
慢君賊民而不仁矣。二端之外。更無他道。出

乎此則入乎彼
矣。可不謹哉。

暴其民甚則身弑國亡。不甚則身危

國削。名之曰幽厲。雖孝子慈孫百世

不能改也。

幽。暗。厲。虛。皆惡諡也。苟得其實。則雖有孝子
慈孫。愛其祖考之甚者。亦不得廢公義而改

之。言不仁之禍必至
於此。可懼之甚也。

詩云。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此之謂

也。

詩。大雅。蕩之篇。言商紂之所當鑒者。近在夏
桀之世。而孟子引之。又欲後人以幽厲為鑒
也。

○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

失天下也。以不仁。

三代謂夏商周也。禹湯文武以仁得之。桀紂幽厲以不仁失之。

國之所以廢興存亡者亦然

國謂諸侯之國

天子不仁。不保四海。諸侯不仁。不保社稷。卿大夫不仁。不保宗廟。士庶人不仁。不保四體。

言必死亡

今惡死亡而樂不仁。是猶惡醉而強

酒惡去聲樂音洛強上聲

此承上章之意而推言之也

○孟子曰。愛人不親。反其仁。治人不

治。反其智。禮人不答。反其敬。治人之治平聲不治

之治去聲

我愛人而人不親我。則反求諸已。恐我之仁未至也。智敬放此。

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諸已。其身正而

天下歸之。

不得謂不得其所欲。如不親不治不答是也。反求諸已。謂反其仁。反其智。反其敬也。如此。則其自治益詳而身無不正矣。天下歸之。極言其效也。

詩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

解見前篇。亦承上章而言。

○孟子曰。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國家。

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

在身。

恒。胡登反。

恒。常也。雖常言之。而未必知其言之有序也。故推言之。而又以家本乎身也。此亦承上章

而推言之。大學所謂自天子至於庶人。壹是皆以脩身為本。為是故也。

○孟子曰。為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

巨室之所慕。一國慕之。一國之所慕。

天下慕之。故沛然德教溢乎四海。

巨室。世臣大家也。得罪謂身不正而取怨怒也。麥丘邑人祝齊桓公曰。願主君無得罪於羣臣百姓。意蓋如此。慕。尚也。心悅誠服之謂也。沛然。盛大流行之貌。溢。充滿也。蓋。巨室之心。難以力服。而國人素所取信。今既悅服。則國人皆服。而吾德教之所施。可以無遠而不至矣。此亦承上章而言。蓋君子不患人心之不服。而患吾身之不修。吾身既修。則人心之

難服者先服。而無一人之不服矣。○林氏曰：戰國之世，諸侯失德，巨室擅權，為患甚矣。然或者不修其本，而遽欲勝之，則未必能勝。而適以取禍。故孟子推本而言，惟務修德以服其心。彼既悅服，則吾之德教無所留礙，可以及乎天下矣。裴度所謂韓弘與疾討賊，承宗斂手削地，非朝廷之力能制其死命，特以處置得宜，能服其心，故爾。政此類也。

○孟子曰：天下有道，小德役大德，小賢役大賢。天下無道，小役大，弱役強。斯二者，天也。順天者存，逆天者亡。

有道之世，人皆修德，而位必稱其德之大小。天下無道，人不修德，則但以力相役而已。天

者，理勢之當然也。

齊景公曰：既不能令，又不受命，是絕

物也。涕出而女於吳。女去聲

引此以言小役大，弱役強之事也。令，出令以使人也。受命，聽命於人也。物，猶人也。女，以女與人也。吳，蠻夷之國也。景公羞與為昏，而畏其強，故涕泣而以女與之。

今也，小國師大國，而恥受命焉，是猶

弟子而恥受命於先師也。

言小國不修德，以自強，其般樂急毅皆若效大國之所為者，而獨恥受其教命，不可得也。

如恥之莫若師文王。師文王。大國五年。小國七年。必為政於天下矣。

此因其愧耻之心而勉以修德也。文王之政。布在方策。舉而行之。所謂師文王也。五年七年。以其所乘之勢不同為差。蓋天下雖無道。然修德之至。則道自我行而大國反為吾役矣。程子曰。五年七年。聖人度其時則可矣。然凡此類。學者皆當思其作為如何。乃有益耳。

詩云。商之孫子。其麗不億。上帝既命。侯于周服。侯服于周。天命靡常。殷士膚敏。裸將于京。孔子曰。仁不可為衆。

也。夫國君好仁。天下無敵。裸音貫。夫音扶。好去聲。

詩。大雅文王之篇。孟子引此詩及孔子之言。以言文王之事。麗。數也。十萬曰億。侯。維也。商士。商孫子之臣也。膚。大也。敏。達也。裸。宗廟之祭。以鬯。鬯之酒。灌地而降神也。將。助也。言商之孫子。京多。其數不但十萬而已。上帝既命。周以天下。則凡此商之孫子皆臣服于周矣。所以然者。以天命不常。歸于有德故也。是以商士之膚大而敏達者。皆執裸獻之禮。助王祭事于周之京師也。孔子因讀此詩。而言有仁者。則雖有十萬之衆。不能當之。故國君好仁。則必無敵於天下也。不可為衆。猶所謂難為兄難為弟云爾。

今也欲無敵於天下。而不以仁。是猶

執熱而不以濯也。詩云：誰能執熱，逝不以濯。

恥受命於大國，是欲無敵於天下也。乃師大國而不師文王，是不以仁也。詩大雅桑柔之篇，逝，語辭也。言誰能執持熱物而不以水自濯，其手手。此章言不能自強，則聽天所命。修德行仁，則天命在我。

○孟子曰：不仁者可與言哉！安其危而利其菑，樂其所以亡者，不仁而可與言，則何亡國敗家之有？

菑與災同，樂音洛。

安其危，利其菑者，不知其為危菑而反以為安利也。所以亡者，謂荒淫暴虐，所以致亡之道也。不仁之人，私欲固蔽，失其本心，故其顛倒錯亂，至於如此，所以不可告以忠言而卒至於敗亡也。

有孺子歌曰：滄浪之水清兮，可以濯

我纓。滄浪之水濁兮，可以濯我足。

滄浪，水名。纓，冠系也。

孔子曰：小子聽之，清斯濯纓，濁斯濯足矣，自取之也。

言水之清濁有以自取之也。聖人
聲入心通。無非至理。此類可見。

夫人必自侮。然後人侮之。家必自毀
而後人毀之。國必自伐。而後人伐之。

夫音扶

所謂自取之者

太甲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
活。此之謂也。

解見前篇。此章言心存則有以審夫得失之幾。不存則無以辨於存亡之著。禍福之來。

皆其自取

○孟子曰。桀紂之失天下也。失其民
也。失其民者。失其心也。得天下有道
得其民。斯得天下矣。得其民有道。得
其心。斯得其民矣。得其心有道。所欲與
之聚之。所惡勿施爾也。
惡去聲

民之所欲皆為致之如聚斂然。民之所惡則勿施於民。龜錯所謂人情莫不欲壽。三王生之而不傷。人情莫不欲富。三王厚之而不困。人情莫不欲安。三王扶之而不危。人情莫不

欲逸三王節其力而不盡此類之謂也

民之歸仁也猶水之就下獸之走

也走音奏

擴廣野也言民之所以歸乎此以其所欲之在乎此也

故為淵醵魚者獺也為叢醵爵者鷓

也為湯武醵民者桀與紂也為去聲醵與驅同獺

音關爵與雀同鷓諸延反

淵深水也獺食魚者也叢茂林也鷓食雀者也言民之所以去此以其所欲在彼而所畏

在此也

今天下之君有好仁者則諸侯皆為

之醵矣雖欲無王不可得已好為王皆去聲

今之欲王者猶七年之病求三年之

艾也苟為不畜終身不得苟不志於

仁終身憂辱以陷於死亡王去聲

艾草名所以灸者乾久益善夫病已深而欲求乾久之艾固難卒辦然自今畜之則猶或

可及不然則病日益深死日益迫而艾終不可得矣

詩云其何能淑載胥及溺此之謂也

詩大雅桑柔之篇淑善也載則也胥相也言今之所為其何能善則相引以陷於亂亡而已

○孟子曰自暴者不可與有言也自

棄者不可與有為也言非禮義謂之

自暴也吾身不能居仁由義謂之自

棄也

暴猶害也非猶毀也自害其身者不知禮義之為美而非毀之雖與之言必不見信也自

棄其身者猶知仁義之為美但溺於怠惰自謂必不能行與之有為必不能勉也程子曰人苟以善自治則無不可移者雖昏愚之至皆可漸磨而進也惟自暴者拒之以不信自棄者絕之以不為雖聖人與居不能化而入也此所謂下愚之不移也

仁人之安宅也義人之正路也

仁宅已見前篇義者宜也乃天理之當行無人欲之邪曲故曰正路

曠安宅而弗居舍正路而不由哀哉

舍上聲

曠空也由行也○此章言道本固有而人自絕之是可哀也此聖賢之深戒學者所當猛

也省

○孟子曰。道在爾而求諸遠。事在易而求諸難。人人親其親長其長。而天

下平

爾。邇。古字通用。易去聲。長上聲。

親長在人為甚爾。親之長之在人為甚易。而道初不外是也。舍此而他求。則遠且難。而反失之。但人人各親其親。各長其長。則天下自平矣。

○孟子曰。居下位而不獲於上。民不可得而治也。獲於上有道。不信於友

弗獲於上矣。信於友有道。事親弗悅。弗信於友矣。悅親有道。反身不誠。不悅於親矣。誠身有道。不明乎善。不誠其身矣。

獲於上。得其上之信任也。誠實也。反身不誠。反求諸身。而其所以為善之心。有不實也。不明乎善。不能即事以窮理。無以真知善之所在也。游氏曰。欲誠其意。先致其知。不明乎善。不誠乎身矣。學至於誠身。則安往而不致其極哉。以內則順乎親。以外則信乎友。以上則可以得君。以下則可以得民矣。

是故誠者天之道也。思誠者人之道也。

誠者理之在我者皆實而無偽。天道之本然也。思誠者欲此理之在我者皆實而無偽。人道之當然也。

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動者也。

至極也。楊氏曰。動便是驗處。若獲乎上。信乎友。悅於親之類是也。此章述中庸孔子之言。見思誠為修身之本。而明善又為思誠之本。乃子思所問於曾子。而孟子所受乎子思。

者亦與大學相表裏。學者宜潛心焉。

○孟子曰。伯夷辟紂居北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太公辟紂居東海之濱。聞文王作。興曰。盍歸乎來。吾聞西伯善養老者。

辟去聲。

作興皆起也。盍何不也。西伯即文王也。紂命為西方諸侯之長。得專征伐。故稱西伯太公。姜姓。呂氏。名尚。文王發政。必先鰥寡孤獨。庶人之老皆無凍餒。故伯夷太公來就其養。非

求仕也

二老者天下之大老也。而歸之。是天
下之父。歸之也。天下之父。歸之。其子

焉往

焉於
處反

二老。伯夷太公也。大老。言非常人之老者。天
下之父。言齒德皆尊如衆父然。既得其心。則
天下之心不能外矣。蕭何所謂養民致賢以
圖天下者。暗與此合。但其意則有公私之辨。
學者又不可
以不察也

諸侯有行文王之政者。七年之內必

為政於天下矣

七年。以小國而言也。
大國五年在其中矣

○孟子曰。求也為季氏宰。無能改於
其德。而賦粟倍他日。孔子曰。求非我
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

求。孔子弟子。冉求。季氏魯卿宰。家臣。賦。猶取
也。取民之粟。倍於他日也。小子。弟子也。鳴鼓
而攻之。聲其
罪而責之也

由此觀之。君不行仁政而富之。比皆棄

於孔子者也。況於為之強戰爭地以戰殺人盈野。爭城以戰殺人盈城。此所謂率土地而食人肉。罪不容於死

為去聲

林氏曰。富其君者。奪民之財耳。而夫子猶惡之。況為土地之故而殺人。使其肝腦塗地。則是率土地而食人之肉。其罪之大。雖至於死。猶不足以容之也。

故善戰者服上刑。連諸侯者次之。辟

草萊任土地者次之。

辟與關同

善戰如孫臏吳起之徒。連結諸侯如蘇秦張儀之類。辟開墾也。任土地謂分土授民使任耕稼之責。如李悝盡地力。商鞅開阡陌之類也。

○孟子曰存乎人者莫良於眸子。眸

子不能掩其惡。曾中正則眸子瞭焉。

曾中不正則眸子眊焉。

眸音牟。瞭音了。眊音耄。

良善也。眸子目瞳子也。瞭明也。眊者蒙蒙目不明之貌。蓋人與物接之時。其神在目。故曾中正則神精而明。不正則神散而昏。

聽其言也。觀其眸子。人焉廋哉。

廋於

搜度音

度。匿也。言亦心之所發。故并此以觀。則人之邪正不可匿矣。然言猶可以偽為。眸子則有

不容偽者

○孟子曰。恭者不侮人。儉者不奪人。

侮。奪人之君。惟恐不順焉。惡得為恭。

儉。恭儉豈可以聲音笑貌為哉。惡平聲

惟恐不順。言恐人之不順已。聲音笑貌。偽為於外也。

○淳于髡曰。男女授受不親。禮與。孟子

子曰。禮也。曰。嫂溺則援之以手乎。曰。

嫂溺不援。是豺狼也。男女授受不親。

禮也。嫂溺援之以手者。權也。與平聲。援音爰。

淳于。姓。髡。名。齊之辯士。授。與也。受。取也。古禮男女不親授受。以遠別也。援。救之也。權。稱錘也。稱物輕重而往來以取中者也。稱權而得中。是乃禮也。

曰。今天下溺矣。夫子之不援。何也。

言今天下大亂。民遭陷溺。亦當從權以援之。不可守先王之正道也。

曰。天下溺。援之以道。嫂溺。援之以手。

子欲手援天下乎

言天下溺。惟道可以拯之。非若嫂溺可手援也。今子欲援天下。乃欲使我枉道求合。則先失其所以援之具矣。是欲使我以手援天下乎。○此章言直已守道。所以濟時。枉道徇人。徒為失已。

○公孫丑曰。君子之不教子。何也。

不親教也。

孟子曰。勢不行也。教者必以正。以正不行。繼之以怒。繼之以怒。則反夷矣。

夫子教我以正。夫子未出於正也。則

是父子相夷也。父子相夷。則惡矣。

夷。傷也。教子者。本為愛其子也。繼之以怒。則反傷其子矣。父既傷其子。子之心又責其父。曰。夫子教我以正道。而夫子之身未必自行正道。則是子又傷其父也。

古者易子而教之。

易子而教。所以全父子之恩。而亦不失其為教。

父子之間。不責善。責善則離。離則不祥。莫大焉。

責善。朋友之道也。○王氏曰。父有爭子。何也。所謂爭者。非責善也。當不義。則爭之而已矣。父之於子也。如何。曰。當不義。則亦戒之而已矣。

○孟子曰。事孰為大。事親為大。守孰為大。守身為大。不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吾聞之矣。失其身而能事其親者。吾未之聞也。

守身。持守其身。使不陷於不義也。一失其身。則虧體辱親。雖日用三牲之養。亦不足以為孝矣。

孰不為事。事親。事之本也。孰不為守。守身。守之本也。

事親。孝則忠。可移於君。順可移於長。身正。則家齊。國治。而天下平。

曾子養曾皙。必有酒肉。將徹。必請所與。問有餘。必曰有。曾皙死。曾元養曾子。必有酒肉。將徹。不請所與。問有餘。曰亡矣。將以復進也。此所謂養口體者也。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

養去聲。復扶又反。

此承上文事親言之。曾皙名點。曾子之父也。曾元。曾子之子也。曾子養其父。每食必有酒肉。食畢將徹去。必請於父曰。有。此餘者與誰。或父問。曾元不請所與。雖有言無。其意將以復進於親。不欲其與人也。此但能養父母之口體而已。曾子則能承順父母之志而不忍傷之也。

事親若曾子者可也

言當如曾子之養志。不可如曾元但養口體。程子曰。子之身所能為者。皆所當為。無過分之事也。故事親若曾子可謂至矣。而孟子止曰可也。豈以曾子之孝為有餘哉。

○孟子曰。人不足與適也。政不足間

也。惟大人為能格君心之非。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君正莫不正。一正

君而國定矣。

適音謫。間去聲。

趙氏曰。適過也。間非也。格正也。徐氏曰。格者。物之所取正也。書曰。格其非心。愚謂間字上亦當有與字。言人君用人之非。不足過適。行政之失。不足非間。惟有大人之德。則能格其君心之不正。以歸於正。而國無不治矣。大人者。大德之人。正己而物正者也。○程子曰。天下之治亂。繫乎人君之仁與不仁耳。心之非。即害於政。不待乎發之於外也。昔者孟子三見齊王。而不言事。門人疑之。孟子曰。我先攻其邪心。心既正而後天下之事可從而理也。

夫政事之失。用人之非。知者能更之。直者能諫之。然非心存焉。則事事而更之。後復有其事。將不勝其去矣。是以輔相之職。必在乎格君心之非。然後無所不正。而欲格君心之非者。非有大人之德。則亦莫之能也。

○孟子曰。有不虞之譽。有求全之毀。

虞。度也。呂氏曰。行不足以致譽。而偶得譽。是謂不虞之譽。求免於毀。而反致毀。是謂求全之毀。言毀譽之言。未必皆實。脩己者。不可以是遽為憂喜。觀人者。不可以是輕為進退。

○孟子曰。人之易其言也。無責耳矣。

易去聲

人之所以輕易其言者。以其未遭失言之責。故耳。蓋常人之情。無所懲於前。則無所警於後。非以為君子之學。必俟有責而後不敢。易其言也。然此豈亦有為而言之與。

○孟子曰。人之患在好為人師。好去聲

王勉曰。學問有餘。人資於己。不得已而應之。可也。若好為人師。則自足而不復有進矣。此人之大患也。

○樂正子從於子敖之齊。

子敖。王驩字。

樂正子見孟子。孟子曰。子亦來見我。

乎。曰：先生何為出此言也。曰：子來幾日矣。曰：昔者。曰：昔者則我出此言也。不亦宜乎。曰：舍館未定。曰：子聞之也。舍館定然後求見長者乎。長上聲

昔者前日也。館客舍也。王驥孟。子所不與言者則其人可知矣。樂正子乃從之行。其失身之罪大矣。又不早見長者則其罪又有甚者焉。故孟子姑以此責之。

曰：克有罪

陳氏曰：樂正子固不能無罪矣。然其勇於受責如此。非好善而篤信之。其能若是乎。世有

強辯飾非。聞諫愈甚者。又樂正子之罪人也。

○孟子謂樂正子曰：子之從於子敖

來，徒鋪啜也。我不意子學古之道而

以鋪啜也。

鋪博孤反。啜昌悅反。

徒但也。鋪食也。啜飲也。言其不擇所從。但求食耳。此乃正其罪而切責之。

○孟子曰：不孝有三，無後為大。

趙氏曰：於禮有不孝者三事。謂阿意曲從。陷親不義。一也。家貧親老。不為祿仕。二也。不娶無子。絕先祖祀。三也。三者之中。無後為大。

舜不告而娶為無後也。君子以為猶

告也。

為無之為去聲

舜告焉則不得娶而終於無後矣。告者禮也。不告者權也。猶告言與告同也。蓋權而得中。則不離於正矣。范氏曰天下之道有正有權。正者萬世之常。權者一時之用。常道人皆可守。權非體道者不能用也。蓋權出於不得已者也。若父非瞽瞍。子非大舜。而欲不告而娶。則天下之罪人也。

○孟子曰。仁之實。事親是也。義之實。從兄是也。

仁主於愛。而愛莫切於事親。義主於敬。而敬莫先於從兄。故仁義之道。其用至廣。而其實不越於事親從兄之間。蓋良心之發。最為切近。而精實者。有子以孝。弟為為仁之本。其意亦猶此也。

智之實。知斯二者弗去是也。禮之實。節文斯二者是也。樂之實。樂斯二者。樂則生矣。生則惡可已也。惡可已。則不知足之蹈之。手之舞之。

樂斯樂則之。樂音洛。惡平。

聲

斯二者指事親從兄而言。知而弗去。則見之明而守之固矣。節文謂品節文章樂則生矣。謂和順從容無所勉強。事親從兄之意油然而生。如草木之有生意也。既有生意。則其暢茂條達。自有不可遏者。所謂惡可已也。其又盛則至於手舞足蹈而不自知矣。此章言事親從兄。良心真切。天下之道皆原於此。然必知之明而守之固。然後節之密而樂之深也。

○孟子曰。天下大悅而將歸己。視天下悅而歸己。猶草芥也。惟舜為然。不得乎親。不可以為人。不順乎親。不可

以為子

言舜視天下之歸己。如草芥。而惟欲得其親而順之也。得者。曲為承順。以得其心之悅而已。順。則有以諭之於道。心與之一而未始有違。尤人所難也。為人。蓋泛言之。為子。則愈密矣。

舜盡事親之道。而瞽瞍底豫。瞽瞍底豫而天下化。瞽瞍底豫而天下之為父子者。定此之謂大孝。

底之爾反

瞽瞍。舜父名。底。致也。豫。悅樂也。瞽瞍。至頑。嘗欲殺舜。至是而底豫焉。書所謂不格。姦亦允

若是也。蓋舜至此而有以順乎親矣。是以天下之為子者知天下無不可事之親。顧吾所以事之者未若舜耳。於是莫不勉而為孝。至於其親亦底豫焉。則天下之為父者亦莫不慈。所謂化也。子孝父慈各止其所而無不安。其位之意所謂定也。為法於天下可傳於後世。非止一身一家之孝而已。此所以為大孝也。○李氏曰。舜之所以能使瞽瞍底豫者。盡事親之道。其為子職不見父母之非而已。昔羅仲素語比云。只為天下無不是底父母。了翁聞而善之曰。惟如此而後天下之為父子者定。彼臣弑其君。子弑其父者。常始於見其有不是處耳。

孟子卷之七

孟子卷之八

朱熹集註

離婁章句下

凡三十章

孟子曰。舜生於諸馮。遷於負夏。卒於鳴條。東夷之人也。

諸馮。負夏。鳴條。皆地名。在東方夷服之地。

文王生於岐周。卒於畢郢。西夷之人

也

岐周。岐山下周舊邑。近畎夷。畢郢。近豐鎬。今有文王墓。

地之相去也。千有餘里。世之相後也。

千有餘歲。得志行乎中國。若合符節。

得志行乎中國。謂舜為天子。文王為方伯。得行其道於天下也。符節以玉為之。篆刻文字。而中分之。彼此各藏其半。有故則左右相合以為信也。若合符節。言其同也。

先聖後聖。其揆一也。

揆。度也。其揆一者。言度之而其道無不同也。○范氏曰。言聖人之生。雖有先後遠近之不同。然其道則一也。

同。然其道則一也。

○子產聽鄭國之政。以其乘輿濟人

於溱洧。

乘去聲。溱音臻。洧音美。反。

子產。鄭大夫公孫僑也。溱。洧。二水名也。子產見人有徒涉此水者。以其所乘之車載而渡之。

孟子曰。惠而不知為政。

惠。謂私恩。小利。政。則有公平。正夫之體。綱紀法度之施焉。

歲十一月徒杠成。十二月輿梁成。民

未病涉也

江音

杠。方橋也。徒杠。可通徒行者。梁亦橋也。與梁可通車輿者。周十一月。夏九月也。周十二月。夏十月也。夏令曰。十月成梁。蓋農功已畢。可用民力。又時將寒。河水有橋梁。則民不患於徒涉。亦王政之一事也。

君子平其政。行辟人。可也。焉得人人

而濟之

辟與闢同。焉於虔反。

辟。辟除也。如周禮闢人。為之辟之。辟。言能平其政。則出行之際。辟除行人。使之避已。亦不為過。況國中之水。當涉者。衆。豈能悉以乘輿濟之哉。

故為政者。每人而悅之。自亦不足矣

言每人皆欲致私恩以悅其意。則人多曰少。亦不足於用矣。諸葛武侯嘗言。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得孟子之意矣。

○孟子告齊宣王曰。君之視臣如手

足。則臣視君如腹心。君之視臣如犬

馬。則臣視君如國人。君之視臣如土

芥。則臣視君如寇讎

孔氏曰。宣王之遇臣下。恩禮衰薄。至於昔者所進。今日不知其亡。則其於羣臣。可謂邈然

無敬矣。故孟子告之以此。子足腹心相待一體。恩義之至也。如犬馬則輕賤之。然猶有養之恩焉。國人猶言路人。言無怨無德也。土芥則踐踏之而已矣。斬艾之而已矣。其賤惡之。又甚矣。冠帶之報。不亦宜乎。

王曰。禮為舊君有服。何如斯可為服

矣。為去聲。下為之同。

儀禮曰。以道去君而未絕者。服齊衰三月。王疑孟子之言太甚。故以此禮為問。

曰。諫行言聽。膏澤下於民。有故而去。則君使人導之出疆。又先於其所往。

去三年不反。然後收其田里。此之謂

三有禮焉。如此則為之服矣。

導之出疆。防剽掠也。先於其所往。稱道其賢。欲其收用之也。三年而後收其田。祿里居。前此猶望其歸也。

今也為臣諫則不行。言則不聽。膏澤

不下於民。有故而去。則君搏執之。又

極之於其所往。去之日。遂收其田里。

此之謂寇讎。寇讎何服之有。

極窮也。窮之於其所往之國。如晉錮欒盈也。
○潘興嗣曰。孟子告齊王之言。猶孔子對定公之意也。而其言有迹。不若孔子之渾然也。蓋聖賢之別如此。揚氏曰。君臣以義合者也。故孟子為齊王深言報施之道。使知為君者不可不以禮遇其臣耳。若君子之自處。則豈處其薄乎。孟子曰。王庶幾改之。予曰。望之君子之言。蓋如此。

○孟子曰。無罪而殺士。則大夫可以去。無罪而戮民。則士可以徙。

言君子當見幾而作。禍已迫。則不能去矣。

○孟子曰。君仁莫不仁。君義莫不義。

張氏曰。此章重出。然上篇主言人臣當以正君為急。此章直戒人君。義亦小異耳。

○孟子曰。非禮之禮。非義之義。大人弗為。

察理不精。故有三者之蔽。大人則隨事而順理。因時而處宜。豈為是哉。

○孟子曰。中也養不中。才也養不才。故人樂有賢父兄也。如中也棄不中。才也棄不才。則賢不肖之相去其間。不能以寸。
樂音洛。

無過不及之謂中。足以有爲之謂才。養謂涵育薰陶俟其自化也。賢謂中而才者也。樂有賢父兄者。樂其終能成己也。爲父兄者。若以子弟之不賢。遂遽絕之而不能教。則吾亦過中而不才矣。其相去之間能幾何哉。

○孟子曰。人有不爲也。而後可以有爲。

程子曰。有不爲。知所擇也。惟能有不爲。是以可以有爲。無所不爲者。安能有所爲耶。

○孟子曰。言人之不善。當如後患何。

此亦有爲而言。

○孟子曰。仲尼不爲已甚者。

已。猶太也。楊氏曰。言聖人所爲。本分之外。不加毫末。非孟子真知孔子。不能以是辨之。

○孟子曰。大人者。言不必信。行不必

果。惟義所在。行去聲。

必。猶期也。大人言行不先期於信果。但義之所在。則必從之。卒亦未嘗不信果也。○尹氏曰。主於義。則信果在其中矣。主於信果。則未必合義。王勉曰。若不合於義。而不信不果。則妄人爾。

○孟子曰。大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

者也

大人之心。通達萬變。赤子之心。則純一無偽而已。然大人之所以為大人。正以其不為物誘。而有以合其純一無偽之本然。是以擴而充之。則無所不知。無所不能。而極其大也。

○孟子曰。養生者不足以當大事。惟

送死可以當大事

養生去聲

事生固當愛敬。然亦人道之常耳。至於送死。則人道之大變。孝子之事親。舍是無以用其力矣。故尤以為為大事而必誠必信。不使少有後日之悔也。

○孟子曰。君子深造之以道。欲其自

得之也。自得之。則居之安。居之安。則

資之深。資之深。則取之左右逢其原。

故君子欲其自得之也。

造七到反

造詣也。深造之者。進而不已之意。道則其進為之方也。資猶藉也。左右身之兩旁。言至近而非一處也。逢猶值也。原本也。水之來處也。言君子務於深造。而必以其道者。欲其有所持。循以俟。夫默識心通。自然而得之於已也。自得於已。則所以處之者。安固而不搖。處之安固。則所藉者深。遠而無盡。所藉者深。則日用之間。取之至近。無所往而不值其所資之本也。程子曰。學不言而自得者。乃自得也。有安排布置者。皆非自得也。然必潛心積慮。

優遊厭飲於其間。然後可以有得。若急迫求之。則是私已而已。終不足以得之也。

○孟子曰。博學而詳說之。將以反說約也。

言所以博學於文而詳說其理者。非欲以誇多而闢靡也。欲其融會貫通。有以反而說到至約之地耳。蓋承上章之意而言。學非欲其便博。而亦不可以徑約也。

○孟子曰。以善服人者。未有能服人者也。以善養人。然後能服天下。天下不心服而王者。未之有也。

王夫聲

服人者。欲以取勝於人。養人者。欲其同歸於善。蓋心之公私小異。而人之嚮背頓殊。學者於此。不可不審也。

○孟子曰。言無實不祥。不祥之實。蔽賢者當之。

或曰。天下之言。無有實不祥者。惟蔽賢為不祥之實。或曰。言而無實者。不祥。故蔽賢為不祥之實。二說不同。未知孰是。疑或有闕文焉。

○徐子曰。仲尼亟稱於水曰。水哉。水哉。何取於水也。

亟去反

取。數也。水哉水哉。數美之辭。

孟子曰。原泉混混。不舍晝夜。盈科而後進。放乎四海。有本者如是。是之取

爾。舍放皆上聲。

原泉。有原之水也。混混。湧出之貌。不舍晝夜。言常出不竭也。盈滿也。科。坎也。言其進以漸也。放。至也。言水有原本不已。而漸進以至於海。如人有實行則亦不已。而漸進以至於極也。

苟為無本。七八月之間。雨集溝澮。皆

盈其涸也。可立而待也。故聲聞過情

君子恥之。

澮。古外反。涸。下各反。聞。去聲。

集。聚也。澮。田間水道也。涸。乾也。如人無實行而暴得虛譽。不能長久也。聲聞。名譽也。情。實也。恥者。恥其無實而將不繼也。林氏曰。徐子之為人。必有躡等干譽之病。故孟子以是答之。○鄭氏曰。孔子之稱水。其旨微矣。孟子獨取此者。自徐子之所急者言之也。孔子嘗以聞達告子張矣。達者。有本之謂也。聞。則無本之謂也。然則學者。其可以不務本乎。

○孟子曰。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幾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

幾希。少也。庶衆也。人物之生。同得天地之理。以爲性。同得天地之氣。以爲形。其不同者。獨人於其間。得形氣之正。而能有以全其性。爲少異耳。雖曰少異。然人物之所以分。實在於此。衆人不知此而去之。則名雖爲人。而實無以異於禽獸。君子知此而存之。是以戰兢惕厲。而卒能有以全其所受之正也。

舜明於庶物。察於人倫。由仁義行。非

行仁義也。

物。事物也。明。則有以識其理也。人倫。說見前篇。察。則有以盡其理之詳也。物理。固非度外。而人倫。尤切於身。故其知之有詳略之異。在舜則皆生而知之也。由仁義行。非行仁義。則

仁義已根於心。而所行皆從此出。非以仁義爲美。而後勉強行之。所謂安而行之也。此則聖人之事。不待存之而無不存矣。○尹氏曰。存之者。君子也。存者。聖人也。君子所存。存天理也。由仁義行。存者能之。

○孟子曰。禹惡旨酒而好善言。

惡好皆去聲。

戰國策曰。儀狄作酒。禹飲而甘之。曰。後世必有以酒亡其國者。遂疏儀狄而絕旨酒。書曰。禹拜昌言。

湯執中。立賢無方。

執。謂守而不失。中者。無過不及之名。方。猶類也。立賢無方。惟賢則立之於位。不問其類也。

文王視民如傷。望道而未之見。

而讀為如

古字通用

民已安矣。而視之猶若有傷。道已至矣。而望之猶若未見。聖人之愛民深而求道切如此。不自滿足。終日乾乾之心也。

武王不泄邇。不忘遠。

泄。狎也。邇者。人所易狎而不泄。遠者。人所易忘而不忘。德之盛。仁之至也。

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其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

以待旦。

三王。禹也。湯也。文武也。四事。上四條之事也。時異勢殊。故其事或有所不合。思而得之。則其理初不異矣。坐以待旦。急於行也。此承上章言舜。因歷叙羣聖以繼之。而各舉其一事。以見其憂勤惕厲之意。蓋天理之所以常存。而人心之所以不死也。程子曰。孟子所稱各因其一事而言。非謂武王不能執中立賢。湯却泄邇忘遠也。人謂各舉其盛。亦非也。聖人亦無不盛。

○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而詩亡。詩亡。然後春秋作。

王者之迹熄。謂平王東遷而政教號令不及於天下也。詩亡。謂黍離降為國風而雅亡也。春秋。魯史記之名。孔子因而筆削之。始於魯隱公之元年。實平王之四十九年也。

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一也。去乘

聲檮音逃
杌音兀

乘義未詳。趙氏以為興於田賦。乘馬之事。或曰取記載當時行事而名之也。檮杌。惡獸名。古者因以為凶人之號。取記惡垂戒之義也。春秋者。記事者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故錯舉以為所記之名也。古者列國皆有史官。掌記時事。此三者皆其所記冊書之名也。

其事則齊桓晉文。其文則史。孔子曰。

其義則丘竊取之矣。

春秋之時。五霸迭興。而桓文為盛。史。史官也。竊取者。謙辭也。公羊傳作其辭。則丘有罪焉。爾意亦如此。蓋言斷之在已。所謂筆則筆。削則削。游夏不能贊一辭者也。尹氏曰。言孔子作春秋。亦以史之文載當時之事也。而其義則定天下之邪正。為百姓之大法。此又承上章歷叙羣聖。因以孔子之事繼之。而孔子之事莫大於春秋。故特言之。

○孟子曰。君子之澤。五世而斬。小人

之澤。五世而斬。澤猶言流風餘韻也。父子相繼為一世。三十年亦為一世。斬絕也。大約君子小人之澤。五

孟子傳言卷八
世而絕也。楊氏曰：四世而絕，服之窮也。五世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服窮則遺澤淺微，故五世而斬。

予未得為孔子徒也。予私淑諸人也。

私猶竊也。淑善也。李氏以為方言是也。人謂予思之徒也。自孔子卒，至孟子遊梁時，方百四十餘年，而孟子已老。然則孟子之生，去孔子未百年也。故孟子言予雖未得親受業於孔子之門，然聖人之澤尚存，猶有能傳其學者。故我得聞孔子之道於人，而私竊以善其身。蓋推尊孔子而自謙之辭也。此又承上三章歷叙舜禹至於周孔，而以是終之。其詞雖謙，然其所以自任之重，亦有不得而辭者矣。

○孟子曰：可以取，可以無取。取傷廉，可以與，可以無與。與傷惠，可以死，可以無死。死傷勇。

先言可以者，略見而自許之辭也。後言可以無者，深察而自疑之辭也。過取固害於廉，然過與亦反害其惠。過死亦反害其勇。蓋過猶不及之意也。林氏曰：公西華受五乘之粟，是傷廉也。冉子與之，是傷惠也。子路之死於衛，是傷勇也。

○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思天下惟羿為愈已。於是殺羿。孟子曰：是亦

羿有罪焉。公明儀曰：宜若無罪焉。曰：

薄乎云爾。惡得無罪。

逢薄江反
惡平聲

羿有窮后羿也。逢蒙羿之家衆也。羿善射。篡夏自立。後爲家衆所殺。愈猶勝也。薄言其罪

耳
老薄

鄭人使子濯孺子侵衛。衛使庾公之斯追之。子濯孺子曰：今日我疾作，不可以執弓。吾死矣。夫問其僕曰：追我者誰也。其僕曰：庾公之斯也。曰：吾生

矣。其僕曰：庾公之斯，衛之善射者也。夫子曰：吾生何謂也。曰：庾公之斯學射於尹公之他。尹公之他學射於我。夫尹公之他，端人也。其取友必端矣。庾公之斯至，曰：夫子何爲不執弓。曰：今日我疾作，不可以執弓。曰：小人學射於尹公之他。尹公之他學射於夫子。我不忍以夫子之道反害夫子。雖

然今日之事君事也我不敢廢抽矢

扣輪去其金發乘矢而後反

他徒河反矣夫

夫尹之夫並音扶去上聲乘去聲

之語助也。僕御也。尹公他亦衛人也。端正也。孺子以尹公正人知其取友必正故度庾公

心不害已。小人庾公自稱也。金鏃也。叩輪出鏃。令不害人乃以射也。乘矢四矢也。孟子言

使羿如子濯孺子得尹公他而殺之則必無逢蒙之禍。然夷羿篡弑之賊蒙乃逆儔。庾斯

雖全私恩亦廢公義其事皆無足論者。孟子蓋特以取友而言耳

○孟子曰西子蒙不潔則人皆掩鼻

而過之

西子美婦人蒙猶冒也。不潔。汚穢之物也。掩鼻惡其臭也

雖有惡人齊戒沐浴則可以祀上帝

齊側皆反

惡人醜貌者也。○尹氏曰此章戒人之喪善而勉人以自新也

○孟子曰天下之言性也則故而已

矣故者以利為本

性者人物所得以生之理也。故者其已然之跡若所謂天下之故者也。利猶順也。語其自

然之勢也。言事物之理雖若無形而難知。然其發見之已然則必有迹而易見。故天下之言性者。但言其故而理自明。猶所謂善言天者。必有驗於人也。然其所謂故者。又必本其自然之勢。如人之善水之下。皆有所矯揉造作而然者也。若人之為惡。水之在山。則非自然之故矣。

所惡於智者。為其鑿也。如智者若禹之行水也。則無惡於智矣。禹之行水也。行其所無事也。如智者亦行其所無事。則智亦大矣。

惡為皆去聲

天下之理。本皆利順。小智之人。務為穿鑿。所以失之。禹之行水。則因其自然之勢而導之。未嘗以私智穿鑿而有所事。是以水得其潤。下之性而不為害也。

天之高也。星辰之遠也。苟求其故。千歲之日至。可坐而致也。

天雖高。星辰雖遠。然求其已然之跡。則其運有常。雖千歲之久。其日至之度。可坐而得。況於事物之近。若因其故而求之。豈有不得其理者。而何以穿鑿為哉。必言日至者。造歷者以上古十一月甲子朔夜半冬至為歷元也。○程子曰。此章專為智而發。愚謂事物之理。莫非自然。順而循之。則為大智。若用小智而鑿以自私。則害於性。而反為不智。程子之言。

可謂深得此章之旨矣

○公行子有子之喪。右師往弔。入門有進而與右師言者。有就右師之位而與右師言者。

公行子。齊大夫。右師。王驪也。

孟子不與右師言。右師不悅。曰。諸君子皆與驪言。孟子獨不與驪言。是簡驪也。

簡略也。

孟子聞之曰。禮。朝廷不歷位而相與言。不踰階而相揖也。我欲行禮。子教我為簡。不亦異乎。

潮音。

是時齊卿大夫以君命弔。各有位次。若周禮。凡有爵者之喪禮。則職喪。泄其禁令。序其事。故云朝廷也。歷更涉也。位。他人之位也。右師未就位而進與之言。則右師歷已之位矣。右師師已就位而就與之言。則已歷右師之位矣。孟子右師之位。又不同階。孟子不敢失此禮。故不與右師言也。

○孟子曰。君子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

以仁禮存心。言以是存於心。而不忘也。

仁者愛人。有禮者敬人。

此仁禮之施。

愛人者人恒愛之。敬人者人恒敬之。

恒。胡登反。

此仁禮之驗。

有人於此。其待我以橫逆。則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仁也。必無禮也。此物

奚宜至哉。

橫去聲。下同。

橫逆。謂強暴不順理也。物。事也。

其自反而仁矣。自反而有禮矣。其橫逆由是也。君子必自反也。我必不忠

由與猶同。下放此。

忠者。盡己之謂。我必不忠。恐所以愛敬人者。有所不盡其心也。

自反而忠矣。其橫逆由是也。君子曰：此亦妄人也已矣。如此則與禽獸奚擇哉。於禽獸又何難焉。

難去聲

奚擇何異也。又何難焉。言不足與之校也。

是故君子有終身之憂，無一朝之患也。乃若所憂則有之，舜人也，我亦人也。舜為法於天下，可傳於後世，我由未免為鄉人也。是則可憂也。憂之如

何。如舜而已矣。若夫君子所患則亡矣。非仁無為也，非禮無行也。如有一

朝之患，則君子不患矣。

夫音扶

鄉人。鄉里之常人也。君子存心不苟，故無後憂。

○禹稷當平世，三過其門而不入。孔子賢之。

事見前篇

顏子當亂世，居於陋巷，一簞食，一瓢

飲。人不堪其憂。顏子不改其樂。孔子

賢之。食音嗣 樂音洛

孟子曰。禹稷顏回同道。

聖賢之道。進則救民。退則脩己。其心一而已矣。

禹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稷思

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是以如是

其急也。由與 猶同

禹稷身任其職。故以為己責而救之急也。

禹稷顏子易地則皆然。

聖賢之心。無所偏倚。隨感而應。各盡其道。故使禹稷居顏子之地。則亦能樂顏子之樂。使

顏子居禹稷之任。亦能憂禹稷之憂也。

今有同室之人鬪者。救之。雖被髮纓

冠而救之。可也。

不暇束髮而結纓。往救。言急也。以喻禹稷。

鄉鄰有鬪者。被髮纓冠而往救之。則

惑也。雖閉戶可也。

喻頴子也。○此章言聖賢心無不同。事則所適或異。然處之各當其理。是乃所以為同也。
尹氏曰。當其可之謂時。前聖後聖。其心一也。故所遇皆盡善。

○公都子曰。匡章通國皆稱不孝焉。夫子與之遊。又從而禮貌之。敢問何也。

匡章。齊人。通國盡一國之人也。禮貌。敬之也。

孟子曰。世俗所謂不孝者五。惰其四支。不顧父母之養。一不孝也。博奕好

飲酒。不顧父母之養。二不孝也。好貨財。私妻子。不顧父母之養。三不孝也。從耳目之欲。以為父母戮。四不孝也。好勇鬪狠。以危父母。五不孝也。章子有一於是乎。
好養從皆去聲。狠胡懇反。

戮。羞辱也。狠。忿戾也。

夫章子。子父責善而不相遇也。
夫音

遇。合也。相責以善而不相合。故為父所逐也。

責善朋友之道也。父子責善，賊恩之大者。

賊，害也。朋友當相責以善，父子行之，則害天性之恩也。

夫章子豈不欲有夫妻子母之屬哉？為得罪於父，不得近，出妻屏子，終身不養焉。其設心以為不若是，是則罪之大者，是則章子已矣。

夫章之夫音扶，為去聲，屏必非。

反養去聲。

言章子非不欲身有夫妻之配，子有子母之屬，但為身不得近於父，故不敢受妻子之養，以自責罰，其心以為不如是，則其罪益大也。○此章之旨於眾所惡而必察焉，可以見聖賢至公至仁之心矣。揚氏曰：章子之行，蓋子非取之也，特哀其志而不與之絕耳。

○曾子居武城，有越寇。或曰：寇至，盍去諸？曰：無寓人於我室，毀傷其薪木，寇退則曰：修我牆屋，我將反。寇退，曾子反。左右曰：待先生如此，其忠且敬也。寇至則先去，以為民望。寇退則反。

殆於不可。沈猶行曰：是非汝所知也。昔沈猶有負芻之禍，從先生者七十

人，未有與焉。

與去聲

武城，魯邑名。盍，何不也。左右，曾子之門人也。忠敬，言武城之大夫事曾子忠誠恭敬也。爲民望，言使民望而效之。沈猶行，弟子姓名也。言曾子嘗舍於沈猶氏，時有負芻者作亂，來攻沈猶氏，曾子率其弟子去之。不與其難，言師賓不與臣同。

子思居於衛，有齊寇，或曰：寇至盍去

諸。子思曰：如伋去，君誰與守？

言所以不去之意如此

孟子曰：曾子、子思同道。曾子，師也；父兄也。子思，臣也。微也。曾子、子思易地則皆然。

微，猶賤也。尹氏曰：或遠害，或死難，其事不同者，所處之地不同也。君子之心，不繫於利害。惟其是而已。故易地則皆能爲之。○孔氏曰：古之聖賢，言行不同，事業亦異，而其道未始不同也。學者知此，則因所遇而應之。若權衡之稱物，低昂屢變，而不害其爲同也。

○儲子曰：王使人問天子，果有以異

於人乎。孟子曰。何以異於人哉。堯舜

與人同耳。

贈古 覓反

儲子。齊人也。瞽。竊視也。聖人亦人耳。豈有異於人哉。

○齊人有一妻一妾而處室者。其良人出。則必饜酒肉而後反。其妻問所與飲食者。則盡富貴也。其妻告其妾曰。良人出。則必饜酒肉而後反。問其與飲食者。盡富貴也。而未嘗有顯者

來。吾將瞶良人之所之也。蚤起。施從良人之所之。徧國中無與立談者。卒之東郭墦間之祭者。乞其餘。不足。又顧而之他。此其為饜足之道也。其妻歸告其妾曰。良人者。所仰望而終身也。今若此。與其妾訕其良人。而相泣於中庭。而良人未之知也。施施從外來。驕其妻妾。

施音迤。又音異。墦音燔。施施如字。

章首當有孟子曰字。闕文也。良人。夫也。饜。飽也。顯者。富貴人也。施。邪施而行。不使良人知也。播。家也。顧。望也。訕。詈也。施。喜悅自得之貌。

由君子觀之。則人之所以求富貴利

達者。其妻妾不羞也。而不相泣者。幾

希矣。

孟子言自君子而觀。今之求富貴者。皆若此人耳。使其妻妾見之不羞而泣者。少矣。言可羞之甚也。趙氏曰。言今之求富貴者。皆以枉曲之道。昏夜乞哀以求之。而以驕人於白日。與斯人何以異哉。

孟子卷之八

孟子卷之九

朱熹集註

萬章章句上

凡九章

萬章問曰。舜往于田。號泣于旻天。何為其號泣也。孟子曰。怨慕也。號平聲

舜往于田。耕廛山時也。仁覆閔下謂之旻天。號泣于旻天。呼天而泣也。事見虞書大禹謨篇。怨慕。怨己之不得其親而思慕也。

萬章曰。父母愛之。喜而不忘。父母惡之。勞而不怨。然則舜怨乎。曰。長息問於公明高曰。舜往于田。則吾既得聞命矣。號泣于旻天。于父母。則吾不知也。公明高曰。是非爾所知也。夫公明高以孝子之心為不若是。愬我竭力耕田。共為子職而已矣。父母之不我愛。於我何哉。惡去聲。夫音扶。愬苦八反。共平聲。

長息。公明高弟子。公明高。曾子弟子。于父母亦書辭。言呼父母而泣也。愬。無怨之貌。於我何哉。自責不知已有何罪耳。非怨父母也。楊氏曰。非孟子深知舜之心。不能為此言。蓋舜能思不順於父母。未嘗自以為為孝也。若自以為為孝。則非孝矣。

帝使其子九男二女。百官牛羊倉廩備。以事舜於畎畝之中。天下之士多就之者。帝將胥天下而遷之焉。為不順於父母。如窮人無所歸。為去聲。

帝。堯也。史記云。二女妻之。以觀其內。九男事之。以觀其外。又言二年所居成聚。二年成邑。

三年成都是天下之士就之也。背相視也。遷之。移以與之也。如窮人之無所歸。言其慕甚也。

天下之士悅之。人之所欲也。而不足以解憂。好色。人之所欲。妻帝之二女。而不足以解憂。富。人之所欲。富有天下。而不足以解憂。貴。人之所欲。貴為天子。而不足以解憂。人悅之。好色。富。貴。無足以解憂者。惟順於父母。可以

解憂

孟子推舜之心如此。以解上文之意。極天下之欲。不足以解憂。而惟順於父母。可以解憂。

孟子真知舜之心哉。

人少則慕父母。知好色則慕少艾。有妻子則慕妻子。仕則慕君。不得於君則熱中。大孝終身慕父母。五十而慕者。予於大舜見之矣。

少好皆去聲。

言常人之情。因物有遷。惟聖人為能不失其本心也。艾。美好也。楚詞。戰國策。所謂幼艾。義。

與此同。不得。失意也。熱中。躁急心熱也。言五十者。舜攝政時年五十也。五十而慕。則其終身慕可知矣。○此章言舜下以得衆人之所欲為己樂。而以不順乎親之心為己憂。非聖人之盡性其孰能之。

○萬章問曰。詩云。娶妻如之何。必告父母。信斯言也。宜莫如舜。舜之不告而娶。何也。孟子曰。告則不得娶。男女居室。人之大倫也。如告則廢人之大倫。以對父母。是以不告也。類直

詩齊國風南山之篇也。信誠也。誠如此詩之言也。對離怨也。舜父頑母嚚。常欲害舜。告則不聽其娶。是廢人之大倫。以離怨於父母也。

萬章曰。舜之不告而娶。則吾既得聞命矣。帝之妻舜而不告。何也。曰。帝亦知告焉。則不得妻也。妻去聲

以女為人妻曰妻。程子曰。堯妻舜而不告者。以君治之而已。如今之官府治民之私者亦多。

萬章曰。父母使舜完廩。捐階。瞽瞍焚

廩使浚井出從而揜之象曰謨蓋都
君咸我績牛羊父母倉廩父母干戈
朕琴朕弣朕二嫂使治朕棲象往入
舜宮舜在牀琴象曰鬱陶思君爾忸
怩舜曰惟茲臣庶汝其于予治不識
舜不知象之將殺已與曰奚而不知
也象憂亦憂象喜亦喜

張都禮反忸女
六反怩音尼與

聲平

完治也捐去也階梯也揜蓋也按史記曰使
舜上塗廩瞽瞍從下縱火焚廩舜乃以兩笠
自捍而下去得不死後又使舜穿井舜穿井
為匿空旁出舜既入深瞽瞍與象共下土實
井舜從匿空中出去即其事也象舜異母弟
也謨謀也蓋蓋井也舜所居三年成都故謂
之都君咸皆也績功也舜既入井象不知舜
已出欲以殺舜為已功也干盾也戈戟也琴
舜所彈五弦琴也弣瑠弓也象欲以舜之牛
羊倉廩與父母而自取此物也二嫂堯二女
也棲牀也象欲使為已妻也象往舜宮欲分
取所有見舜生在牀彈琴蓋既出即潛歸其
宮也鬱陶思之甚而氣不得伸也象言已思
君之甚故來見爾忸怩慙色也臣庶謂其百
官也象素憎舜不至其宮故舜見其來而喜
使之治其臣庶也孟子言舜非不知其將殺

已。但見其憂則憂。見其喜則喜。兄弟之情自有所不能已耳。萬章所言其有無不可知。然舜之心則孟子有以知之矣。他亦不足辯也。程子曰。象憂亦憂。象喜亦喜。人情天理於是至為。

曰。然則舜偽喜者與。曰。否。昔者有饋生魚於鄭子產。子產使校人畜之池。校人烹之。反命曰。始舍之。圉圉焉。少則洋洋焉。攸然而逝。子產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校人出曰。孰謂子產智。

予既烹而食之。曰。得其所哉。得其所哉。故君子可欺以其方。難罔以非其道。彼以愛兄之道來。故誠信而喜之。

奚偽馬

與平聲校音效又音教畜許六反

校人。主池沼小吏也。圉圉。困而未紓之貌。洋洋。則稍縱矣。攸然而逝者。自得而遠去也。方。亦道也。罔。蒙蔽也。欺。以其方。謂誑之以理之所有。罔以非其道。謂昧之以理之所無。象以愛兄之道來。所謂欺之以其方也。舜本不知其偽。故實喜之。何偽之有。此章又言舜遭人倫之變。而不失天理之常也。

○萬章問曰。象日以殺舜為事。立為天子。則放之何也。孟子曰。封之也。或曰放焉。

放。猶置也。置之於此。使不得去也。萬章疑舜何不誅之。孟子言舜實封之。而或者誤以為放也。

萬章曰。舜流共工于幽州。放驩兜于崇山。殺三苗于三危。殛鯀于羽山。四罪而天下咸服。誅不仁也。象至不仁。

封之有庠。有庠之人奚罪焉。仁人固如是乎。在他人則誅之。在弟則封之。曰。仁人之於弟也。不藏怒焉。不宿怨焉。親愛之而已矣。親之欲其貴也。愛之欲其富也。封之有庠。富貴之也。身為天子。弟為匹夫。可謂親愛之乎。

庠音臯

流。徒也。共工。官名。驩兜。人名。二人比周。相與為黨。三苗。國名。負固不服。殺其君也。殛。誅也。鯀。禹父名。方命圜族。治水無功。皆不仁之人也。幽州。崇山。三危。羽山。有庠。皆地名也。或

曰。今道州臯亭。即有庠之地也。未知是否。萬章疑舜不當封象。使彼有庠之民無罪而遭象之虐。非仁人之心也。藏怒謂藏匿其怒。宿怨謂留蓄其怨。

敢問或曰放者何謂也。曰象不得有為於其國。天子使吏治其國而納其貢稅焉。故謂之放。豈得暴彼民哉。雖然欲常常而見之。故源源而來不及貢。以政接于有庠。此之謂也。

孟子言象雖封為有庠之君。然不得治其國。天子使吏代之治。而納其所收之貢稅於象。

有似於放。故或者以為放也。蓋象至不仁。處之如此。則既不失吾親愛之心。而彼亦不得虛有庠之民也。源源若水之相繼也。來謂來朝觀也。不及貢以政接于有庠。謂不待及諸侯朝貢之期。而以政事接見有庠之君。蓋古書之辭。而孟子引以證源源而來之意。見其親愛之無已如此也。○吳氏曰。言聖人不以公義廢私恩。亦不以私恩害公義。舜之於象。仁之至。義之盡也。

○咸丘蒙問曰。語云。盛德之士。君不得而臣。父不得而子。舜南面而立。堯帥諸侯北面而朝之。瞽瞍亦北面而

朝之。舜見瞽瞍。其容有蹙。孔子曰。於斯時也。天下殆哉。岌岌乎。不識此語。誠然乎哉。孟子曰。否。此非君子之言。齊東野人之語也。堯老而舜攝也。堯典曰。二十有八載。放勳乃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年四海遏密八音。孔子曰。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舜既為天子矣。又帥天下諸侯。以為堯三年喪。是

二天子矣

朝音潮。岌。魚及反。

咸丘蒙。孟子弟子也。語者。古語也。蹙。擊蹙。蹙。不自安也。岌岌。不安之貌也。言人倫乖亂。天下將危也。齊東。齊國之東鄙也。孟子言堯但老不治事。而舜攝天子之事耳。堯在時。舜未嘗即天子位。堯何由北面而朝乎。又引書及孔子之言。以明之。堯典。虞書篇名。今此文乃見於舜典。蓋古書二篇。或合為一耳。言舜攝位二十八年。而堯死也。徂。升也。落。降也。人死則。鬼升而鬼降。故古者謂死為徂落。遏。止也。密。靜也。八音。金石。絲。竹。匏。土。革。木。樂器之音也。

咸丘蒙曰。舜之不臣堯。則吾既得聞命矣。詩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

之濱莫非王臣。而舜既為天子矣。敢問瞽瞍之非臣如何。曰是詩也。非是之謂也。勞於王事而不得養父母也。曰此莫非王事。我獨賢勞也。故說詩者不以文害辭。不以辭害志。以意逆志是為得之。如以辭而已矣。雲漢之詩曰周餘黎民靡有子遺。信斯言也。是周無遺民也。

不臣堯。不以堯為臣。使北面而朝也。詩小雅北山之篇也。普徧也。率循也。此詩今毛氏序云。役使不均。已勞於王事而不得養其父母。其詩下文亦云。大夫不均。我從事獨賢。乃作詩者自言天下皆王臣。何為獨使我以賢才而勞苦乎。非謂天子可臣其父也。文字辭語也。逆迎也。雲漢大雅篇名也。子。獨立之貌。遺。脫也。言說詩之法。不可以一字而害一句之義。不可以一句而害設辭之志。當以己意迎取作者之志。乃可得之。若但以其辭而已。則如雲漢所言。是周之民真無遺種矣。惟以意逆之。則知作詩者之志在於憂旱而非真無遺民也。

孝子之至。莫大乎尊親。尊親之至。莫

大乎以天下養。為天子父。尊之至也。

以天下養。養之至也。詩曰：永言孝思。

孝思維則。此之謂也。

養去聲

言瞽瞍既為天子之父。則當享天下之養。此舜之所以為尊親養親之至也。豈有使之北面而朝之理乎。詩大雅下武之篇。言人能長言孝思而不忘。則可以為天下法則也。

書曰：祗載見瞽瞍。夔夔齊栗。瞽瞍亦

允若。是為父不得而子也。

見音現。齊側皆反。

書大禹謨篇也。祗敬也。載事也。夔夔齊栗。敬謹恐懼之貌。允信也。若順也。言舜敬事瞽瞍。

往而見之。敬謹如此。瞽瞍亦信而順之也。孟子引此。而言瞽瞍不能以不善及其子。而反見化於其子。則是所謂父不得而子。者。而非如咸丘蒙之說也。

○萬章曰：堯以天下與舜。有諸？孟子

曰：否。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

天下者。天下之天下。非一人之私有故也。

然則舜有天下也。孰與之？曰：天與之。

萬章問而孟子答也。

天與之者。諄諄然命之乎。

諄諄之諄反。

萬章問也。詳
詩詳語之貌。

曰否。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

行去聲
下同

行之於身謂之行。措諸天下謂之事言。但因舜之行事而示以與之之意耳。

曰。以行與事示之者如之何。曰。天子能薦人於天。不能使天與之。天下諸侯能薦人於天子。不能使天子與之。諸侯大夫能薦人於諸侯。不能使諸

侯與之。大夫昔者堯薦舜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故曰天不言。以行與事示之而已矣。
暴。顯也。言下能薦人於上。不能令上必用之。舜為天人所受。是因舜之行與事而示之以與之之意也。

暴。步卜反。下同。

曰。敢問薦之於天。而天受之。暴之於民。而民受之。如何。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是天受之。使之主事。而事治。

百姓安之。是民受之也。天與之人與之。故曰天子不能以天下與人。舜相堯二十有八載。非人之所能為也。天也。堯崩三年之喪畢。舜避堯之子於南河之南。天下諸侯朝覲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訟獄者不之堯之子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堯之子而謳歌舜。故曰天也。夫然後之中國。踐天子

位焉。而居堯之宮。逼堯之子。是篡也。

非天與也。治去聲。相去聲。朝音潮。夫音扶。

南河在冀州之南。其南即豫州也。訟獄謂獄不決而訟之也。

太誓曰。天視自我民視。天聽自我民聽。此之謂也。

自從也。天無形。其視聽皆從於民之視聽。民之歸舜如此。則天與之可知矣。

○萬章問曰。人有言。至於禹而德衰。不傳於賢而傳於子。有諸。孟子曰。否。

不然也。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昔者舜薦禹於天，十有七年，舜崩，三年之喪畢，禹避舜之子於陽城，天下之民從之。若堯崩之後，不從堯之子而從舜也。禹薦益於天，七年，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朝覲訟獄者不之益而之啓，曰：「吾君之子也。」謳歌者不謳歌益而謳歌

啓，曰：「吾君之子也。」

朝音

陽城，箕山之陰，皆嵩山下深谷中可藏處也。啓，禹之子也。揚氏曰：此語孟子必有所受。然不可考矣。但云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可以見堯舜禹之心皆無一毫私意也。

丹朱之不肖，舜之子亦不肖，舜之相堯，禹之相舜也。歷年多，施澤於民久，啓賢能敬承繼禹之道，益之相禹也。歷年少，施澤於民未久，舜禹益相去久遠，其子之賢不肖皆天也，非人之

所能為也。莫之為而為者，天也。莫之

致而至者，命也。

之相之相去聲，相去之相如字。

堯舜之子皆不肖，而舜禹之為相久。此堯舜之子所以不有天下，而舜禹有天下也。禹之子賢，而益相不久。此啓所以有天下，而益不有天下也。然此皆非人力所為，而自為，非人力所致，而自至者。蓋以理言之，謂之天。自人言之，謂之命。其實則一而已。

匹天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
有天子薦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

孟子因禹益之事，歷舉此下兩條以推明之。言仲尼之德，雖無愧於舜禹，而無天子薦之

者，故不
有天下。

繼世以有天下，天之所廢，必若桀紂
者也。故益伊尹周公不有天下。

繼世而有天下者，其先世皆有大功德於民，故必有大惡如桀紂，則天乃廢之。如啓及太甲，成王雖不及益伊尹周公之賢聖，但能嗣守先業，則天亦不廢之。故益伊尹周公雖有舜禹之德，而亦不有天下。

伊尹相湯，以王於天下。湯崩，太丁未
立。外丙二年，仲壬四年，太甲顛覆湯。

之典刑。伊尹放之於桐三年。太甲悔過。自然自艾。於桐處仁。遷義三年。以聽伊尹之訓已也。復歸于亳。相王皆去聲艾

又音

此承上文言伊尹不有天下之事。趙氏曰。太丁。湯之太子。未立而死。外丙立二年。仲壬立四年。皆太丁弟也。太甲。太丁子也。程子曰。古人謂歲為年。湯崩時。外丙方二歲。仲壬方四歲。惟太甲差長。故立之也。二說未知孰是。顛覆壞亂也。典刑。常法也。桐。湯墓所在。艾。治也。說文云。艾。草也。蓋漸絕自新之意。亳。商所都也。

周公之不有天下。猶益之於夏。伊尹之於殷也。

此復言周公所以不有天下之意

孔子曰。唐虞禪夏。后殷周繼其義一也。

禪音

禪。授也。或禪或繼。皆天命也。聖人豈有私意於其間哉。○尹氏曰。孔子曰。唐虞禪夏。后殷周繼其義一也。孟子曰。天與賢則與賢。天與子則與子。知前聖之心者。無如孔子。繼孔子者。孟子而已矣。

○萬章問曰。人有言伊尹以割烹要

湯。有諸。要平聲下同

要。求也。按史記伊尹欲行道以致君而無由。乃為有莘氏之媵。臣負鼎俎以滋味說湯。致於王道。蓋戰國時有為此說者。

孟子曰。否。不然。伊尹耕於有莘之野。而樂堯舜之道焉。非其義也。非其道也。祿之以天下。弗顧也。繫馬千駟。弗視也。非其義也。非其道也。一介不以

與人。一介不以取諸人。

樂音洛

莘。國名。樂堯舜之道者。誦其詩。讀其書。而欽慕愛樂之也。駟。四匹也。介。與草芥之芥同。言其辭受取與。無大無細。一以道義而不苟也。

湯使人以幣聘之。賢賢然曰。我何以湯之聘幣為哉。我豈若處畎畝之中。由是以樂堯舜之道哉。

又戶高反

置器無欲自得之貌

湯三使往聘之。既而幡然改曰。與我

處畎畝之中由是以樂堯舜之道吾
豈若使是君為堯舜之君哉吾豈若
使是民為堯舜之民哉吾豈若於吾
身親見之哉

幡然變動之貌於吾身親見之言於我之身
親見其道之行不徒誦說嚮慕之而已也

天之生此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
覺覺後覺也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
將以斯道覺斯民也非予覺之而誰

也

此亦伊尹之言也。知謂識其事之所當然。覺
謂悟其理之所以然。覺後知後覺如呼寐者
而使之寤也。言天使者天理當然若使之也。
程子曰。予天民之先覺。謂我乃天生此民中
盡得民道而先覺者也。既為先覺之民。豈可
不覺其未覺者。及彼之覺。亦非分我所有以
予之也。皆彼自有此
理。我但能覺之而已。

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
之澤者。若已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
以天下之重如此。故就湯而說之以

伐夏救民

音推吐回反內

書曰昔先正保衡作我先王曰子弗克弼厥
后為堯舜其心愧恥若撻于市一夫不獲則
曰時予之辜孟子之言蓋取諸此是時夏桀
無道暴虐其民故欲使湯伐夏以救之徐氏
曰伊尹樂堯舜之道堯舜揖遜而伊尹
說湯以伐夏者時之不同義則一也

吾未聞枉己而正人者也況辱己以
正天下者乎聖人之行不同也或遠
或近或去或不去歸潔其身而已矣

行去聲

辱己甚於枉己正天下難於正人若伊尹以
割烹要湯辱己甚矣何以正天下乎遠謂隱
遁也近謂仕近君也言聖人之行雖不必同
然其要歸在潔其身而已伊尹豈肯以割烹
要湯哉

吾聞其以堯舜之道要湯未聞以割
烹也

林氏曰以堯舜之道要湯者非實以是要之
也道在此而湯之聘自來耳猶子貢言夫子
之求之異乎人之求之也愚謂此語
亦猶前章所論父不得而子之意

伊訓曰天誅造攻自牧宮朕載自亳

伊訓。商書篇名。孟子引以證伐夏救民之事也。今書牧宮作鳴條。造載皆始也。伊尹言始攻桀無道。由我始其事於毫也。

○萬章問曰。或謂孔子於衛主癰疽。

於齊主侍人瘠環。有諸乎。孟子曰。否。

不然也。好事者為之也。癰於容反。疽七余反。好去聲。

主。謂舍於其家以之為主人也。癰疽。瘍醫也。侍人。奄人也。瘠。姓。環。名。皆時君所近狎之人也。好事。謂喜造言生事之人也。

於衛主顏雝由。彌子之妻與子路之

妻兄弟也。彌子謂子路曰。孔子主我。

衛卿可得也。子路以告孔子曰。有命。

孔子進以禮。退以義。得之不得。曰有

命。而主癰疽與侍人瘠環。是無義無

命也。雝如字。又音犖。

顏雝由。衛之賢大夫也。史記作顏濁鄒。彌子。衛靈公幸臣。彌子瑕也。徐氏曰。禮主於辭遜。

故進以禮。義主於斷制。故退以義。難進而易退者也。在我者有禮義而已。得之不得。則有

命存焉。

孔子不悅於魯衛。遭宋桓司馬將要而殺之。微服而過宋。是時孔子當阨。

主司城貞子為陳侯周臣。要平聲

不悅。不樂居其國也。桓司馬。宋大夫向魋也。司城。貞子。亦宋大夫之賢者也。陳侯。名周。據史記。孔子為魯司寇。齊人饋女樂。以間之。孔子遂行。適衛。月餘。去衛適宋。司馬。魋欲殺孔子。孔子去至陳。主於司城貞子。孟子言孔子雖當阨難。然猶擇所主。況在齊衛無事之時。豈有主癰疽侍人之事乎。

吾聞觀近臣以其所為主。觀遠臣以

其所主。若孔子主癰疽與侍人瘠環。

何以為孔子

近臣。在朝之臣。遠臣。遠方來仕者。君子小人各從其類。故觀其所為主。與其所主者。而其人可知。

○萬章問曰。或曰。百里奚自鬻於秦。養牲者。五羊之皮。食牛以要秦穆公。信乎。孟子曰。否。不然。好事者為之也。

食音嗣。好去聲。下同。

百里奚。虞之賢臣。人言其自賣於秦。養牲者之家。得五年之皮。而為之食牛。因以干秦穆

也公

百里奚。虞人也。晉人以垂棘之璧與

屈產之乘。假道於虞。以伐虢。宮之奇

諫。百里奚不諫。

屈求勿反。乘去聲。

虞。虢。皆國名。垂棘之璧。垂棘之地。所出之璧也。屈產之乘。屈地所生之良馬也。乘。四匹也。

晉欲伐虢。道經於虞。故以此物借道。其實欲并取虞。宮之奇亦虞之賢臣。諫虞公。令勿許。

虞公不用。遂為晉所滅。百里奚知其不可諫。故不諫而去之秦。

知虞公之不可諫而去之秦。年已七

十矣。曾不知以食牛干秦穆公之為

汙也。可謂智乎。不可諫而不諫。可謂

不智乎。知虞公之將亡而先去之。不

可謂不智也。時舉於秦。知穆公之可

與有行也。而相之。可謂不智乎。相秦

而顯其君於天下。可傳於後世。不賢

而能之乎。自鬻以成其君。鄉黨自好

者不為而謂賢者為之乎相去聲

自好。自愛其身之人也。孟子言百里奚之智如此。必知食牛以干主之為汙。其賢又如此。

必不肯自鬻以成其君也。然此事當孟子時已無所據。孟子直以事理反覆推之而知其

必不然耳。○范氏曰。古之聖賢未遇之時。鄙

賤之事不恥為之。如百里奚為人養牛。無足

怪也。惟是人君不致敬盡禮。則不可得而見。

豈有先自汙辱以要其君哉。莊周曰。百里奚

爵祿不入於心。故飯牛而牛肥。使穆公忘其

賤而與之政。亦可謂知百里奚矣。伊尹百里

奚之事皆聖賢出處之大節。故孟子不得不

辯。尹氏曰。當時好事者之論。大率類此。蓋以

其不正之心

度聖賢也

孟子卷之九

孟子卷之十

朱熹集註

萬章章句下

凡九章

孟子曰。伯夷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非其君不事。非其民不使。治則進。亂則退。橫政之所出。橫民之所止。不
忍居也。思與鄉人處。如以朝衣朝冠。

坐於塗炭也。當紂之時，居北海之濱，以待天下之清也。故聞伯夷之風者，

頑夫廉，懦夫有立志。

治去聲，下同。橫，去聲。朝音潮。

橫，謂不循法度，頑者無知覺，廉者有分辨，懦柔弱也。餘並見前篇。

伊尹曰：何事非君？何使非民？治亦進，亂亦進。曰：天之生斯民也，使先知覺後知，使先覺覺後覺。予天民之先覺者也。予將以此道覺此民也。思天下

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與被堯舜之澤者，若己推而內之溝中，其自任以天

下之重也。

與音預。

何事非君，言所事即君。何使非民，言所使即民。無不可事之君，無不可使之民也。餘見前篇。

柳下惠不羞汙君，不辭小官，進不隱賢，必以其道遺佚而不怨，阨窮而不憫，與鄉人處，由由然不忍去也。爾為

爾我為我雖袒裼裸裎於我側爾焉
能浼我哉故聞柳下惠之風者鄙夫
寬薄夫敦

鄙挾陋也敦厚也餘見前篇

孔子之去齊接淅而行去魯曰遲遲
吾行也去父母國之道也可以速而
速可以久而久可以處而處可以仕
而仕孔子也

淅先歷反

接猶承也。淅。漬米水也。漬米將炊。而欲去之。速。故以手承水取米而行。不及炊也。舉此一端以見其久。速。仕止各當其可也。或曰。孔子去魯。不稅冕而行。豈得為遲。揚氏曰。孔子欲去之意久矣。不欲苟去。故遲遲其行也。膳肉不至。則得以微罪行矣。故不稅冕而行。非速也。

孟子曰伯夷聖之清者也伊尹聖之
任者也柳下惠聖之和者也孔子聖
之時者也

張子曰無所雜者清之極無所異者和之極勉而清非聖人之清勉而和。非聖人之和。所

謂聖者不勉不思而至焉者也。孔氏曰：任者以天下為己責也。愚謂孔子止止久速各當其可，蓋兼三子之所以聖者而時出之。非如三子之可以一德名也。或疑伊尹出處合乎孔子而不得為聖之時何也。程子曰：終是任底意思在。

孔子之謂集大成。集大成也者，金聲而玉振之也。金聲也者，始條理也。玉振之也者，終條理也。始條理者，智之事也。終條理者，聖之事也。

此言孔子集三聖之事而為一大聖之事，猶作樂者集眾音之小成而為一大成也。成者，

樂之一終。書所謂蕭韶九成是也。金鐘屬聲，宣也。如聲罪致討之聲。玉磬也。振收也。如振河海而不洩之振。始始之也。終終之也。條理猶言脉終。指眾音而言也。智者知之所及。聖者德之所就也。蓋樂有八音。金石絳竹匏土革木。若獨奏一音，則其一音自為始終而為一小成。猶三子之所知偏於一，而其所就亦偏於一也。八音之中，金石為重，故特為眾音之綱紀。又金始震而玉終詘然也。故並奏八音，則於其未作而先擊鈔鐘以宣其聲，俟其既闕而後擊特磬以收其韻，宣以始之，收以終之。二者之間，脉終貫通，無所不備。則合眾小成而為一大成。猶孔子之知無不盡而德無不全也。金聲玉振，始終條理，疑古樂經之言。故兒寬云：唯天子建中和之極，兼總條貫，金聲而玉長之，亦此意也。

智譬則巧也。聖譬則力也。由射於百步之外也。其至爾力也。其中非爾力也。

也

中聲去

此復以射之。巧力發明。聖智二字之義。見孔子巧力俱全。而聖智兼備。三子則力有餘而巧不足。是以一節雖至於聖。而智不足以及乎時中也。○此章言三子之行各極其一偏。孔子之道兼全於衆理。所以偏者由其蔽於始。是以缺於終。所以全者由其知之至。是以行之盡。三子猶春夏秋冬之各一其時。孔子則太和元氣之流行於四時也。

○北宮錡問曰。周室班爵祿也。如之

何

錡魚綺反

此宮姓。錡名。衛人。班列也。

孟子曰。其詳不可得聞也。諸侯惡其害已也。而皆去其籍。然而軻也。嘗聞其略也。

惡去聲。去上聲。

當時諸侯兼并僭竊。故惡周制妨害已之所為也。

天子一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子男同一位。凡五等也。君一位。卿一位。

大夫一位。上士一位。中士一位。下士一位。凡六等。

此班爵之制也。五等通於天下。六等施於國中。

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凡四等。不能五十里。不達於天子。附於諸侯曰附庸。

此以下班祿之制也。不能猶不足也。小國之地不足五十里者。不能自達於天子。因大國

以姓名通。謂之附庸。若春秋邾儀父之類是也。

天子之卿受地視侯。大夫受地視伯。元士受地視子男。

視比也。徐氏曰。王畿之內。亦制都鄙受地也。元士。上士也。

大國地方百里。君十卿祿。卿祿四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

十。十倍之也。四。四倍之也。倍。加一倍也。徐氏曰。大國君田三萬二千畝。其入可食二千八百八十人。大夫田八千二百畝。可食七百二十人。上士田四百畝。可食三十六人。中士田二百畝。可食十八人。下士與庶人在官者田百畝。可食九十人。至五人。庶人在官。府史胥徒也。愚按君以下所食之祿。皆助法之公田。藉農夫之力以耕而收其租。士之無田與庶人在官者。則但受祿於官。如田之人而已。

次國地方七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三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

是以代其耕也

三。謂三倍之也。徐氏曰。次國君田二萬四千畝。可食二千一百六十人。卿田二千四百畝。可食二百十六人。

小國地方五十里。君十卿。祿卿祿二大夫。大夫倍上士。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下士與庶人在官者同祿。祿足以代其耕也。

二。即倍也。徐氏曰。小國君田一萬六千畝。可食千四百四十人。卿田一千六百畝。可食百

四十四人

耕者之所獲。一夫百畝。百畝之糞。上農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為老。

食音嗣

獲得也。一夫一婦。佃田百畝。加以糞。糞多而力勤者。為上農。其所收可供九人。其次用力不齊。故有此五等也。庶人在官者。其受祿不同。亦有此五等也。○愚按此章之說。與周禮丁制不同。蓋不可考。闕之可也。程子曰。孟子之時。去先王未遠。載籍未經。秦火。然而班爵

俸之制。已不聞其詳。今之禮書。皆掇拾於燬燼之餘。而多出於漢儒一時之傳會。奈何欲盡信而句為之解乎。然則其事固不可一二追復矣。

○萬章問曰。敢問友。孟子曰。不挾長。不挾貴。不挾兄弟。而友。友也者。友其德也。不可以有挾也。

挾者。兼有而恃之之稱。

孟獻子。百乘之家也。有友五人焉。樂正裘。牧仲。其三人則予忘之矣。獻子

之與此五人者友也。無獻子之家者也。此五人者亦有獻子之家。則不與之友矣。乘去聲下同

孟獻子魯之賢大夫仲孫蔑也。張子曰。獻子忘其勢。五人者忘人之勢。不資其勢而利其有。然後能忘人之勢。若五人者有獻子之家。則反為獻子之所賤矣。

非惟百乘之家為然也。雖小國之君亦有之。費惠公曰。吾於子思則師之矣。吾於顏般則友之矣。王順長息則

事我者也。

費音秘般音班

惠公費邑之君也。師所尊也。友所敬也。事我者所使也。

非惟小國之君為然也。雖大國之君亦有之。晉平公之於亥唐也。入云則入坐云則坐。食云則食。雖疏食菜羹未嘗不飽。蓋不敢不飽也。然終於此而已矣。弗與共天位也。弗與治天職也。弗與食天祿也。士之尊賢者也。非

王公之尊賢也。下諸本多無之字疑闕文也

亥唐晉賢人也。平公造之。唐言入公乃入。言坐乃坐。言食乃食也。疏食。糲飯也。不敢不飽。敬賢者之命也。○范氏曰。位曰天位。職曰天職。祿曰天祿。言天所以待賢人使治天民。非人君所得專者也。

舜尚見帝。帝館甥于貳室。亦饗食。舜迭為賓主。是天子而友匹夫也。

尚上也。舜上而見於帝堯也。館舍也。禮妻父曰外舅。謂我舅者吾謂之甥。堯以女妻舜。故

謂之甥。貳室。副宮也。堯舍舜於副宮而就饗其食。

用下敬上。謂之貴。貴用上。敬下。謂之

尊賢。貴貴尊賢。其義一也。

貴貴尊賢。皆事之宜者。然當時但知貴貴而不知尊賢。故孟子曰其義一也。○此言朋友入倫之一。所以輔仁。故以天子友匹夫而不為誦。以匹夫友天子而不為僭。此堯舜所以為人倫之至。而孟子言必稱之也。

○萬章問曰。敢問交際何心也。孟子曰。恭也。

際。接也。交際。謂人以
禮儀幣帛相交。接也。

曰。卻之。卻之。爲不恭。何哉。曰。尊者賜
之。曰。其所取之者。義乎。不義乎。而後
受之。以是爲不恭。故弗卻也。

卻。不受而還之也。再言之。未詳。萬章疑交際
之問。有所卻者。人便以爲不恭。何哉。孟子言
尊者之賜。而心竊計其所以得此物者。未知
合義與否。必其合義。然後可受。不然。則卻之
矣。所以卻之
爲不恭也。

曰。請無以辭卻之。以心卻之。曰。其取

諸民之不義也。而以他辭無受。不可
乎。曰。其交也。以道。其接也。以禮。斯孔
子受之矣。

萬章以爲彼既得之不義。則其餽不可受。但
無以言辭。問而卻之。直以心度其不義。而託
於他辭。以卻之。如此。可否耶。交以道。如餽。豈
聞戒周其飢餓之類。接以禮。謂辭命恭敬之
節。孔子受之。如受
陽貨烝豚之類也。

萬章曰。今有禦人於國門之外者。其
交也。以道。其餽也。以禮。斯可受。禦與

曰不可。康誥曰：殺越人于貨，閔不畏死。凡民罔不敵。是不待教而誅者也。殷受夏，周受殷，所不辭也。於今為烈，如之何其受之。

與平聲。誥書作熟，徒對反。

禦，止也。止人而殺之，且奪其貨也。國門之外，無人之處也。萬章以為苟不問其物之所從來，而但觀其交接之禮，則設有禦人者，用其禦得之貨以禮餽我，則可受之乎。康誥周書篇名。越，顛越也。今書閔作愍，無凡民二字。讓，怨也。言殺人而顛越之，因取其貨，閔然不知畏死。凡民無不怨之。孟子言此乃不待教戒而當即誅者也。如何而可受之乎。商受至為

烈十四字語意不倫。李氏以為此必有斷簡或闕文者，近之。而愚意其直為衍字耳。然不可考。姑闕之可也。

曰：今之諸侯取之於民也，猶禦也。苟善其禮際矣，斯君子受之，敢問何說也。曰：子以為有王者作，將比今之諸侯而誅之乎？其教之不改而後誅之乎？夫謂非其有而取之者，盜也。充類至義之盡也。孔子之仕於魯也，魯人

獵較孔子亦獵較獵較猶可而况受

其賜乎

比去聲夫音扶較音角

比連也言今諸侯之取於民固多不義然有王者起必不連合而盡誅之必教之不改而後誅之則其與禦人之盜不待教而誅者不同矣夫禦人於國門之外與非其有而取之二者固皆不義之類然必禦人乃為真盜其謂非有而取為盜者乃推其類至於義之至精至密之處而極言之耳非便以為真盜也然則今之諸侯雖曰取非其有而豈可遽以同於禦人之盜也哉又引孔子之事以明世俗所尚猶或可從况受其賜何為不可乎獵較未詳趙氏以為田獵相較奪禽獸以祭孔子不違所以小同於俗也張氏以為獵而較

所獲之多少也二說未知孰是

曰然則孔子之仕也非事道與曰事道也事道奚獵較也曰孔子先簿正祭器不以四方之食供簿正曰奚不去也曰為之兆也兆足以行矣而不行而後去是以未嘗有所終三年淹

也

與平聲

此因孔子事而反覆辯論也事道者以行道為事也事道奚獵較也萬章問也先簿正祭

器未詳。徐氏曰：先以簿書正其祭器，使有定數。而不以四方難繼之物實之。夫器有常數，實有常品，則其本正矣。彼獵較者，將久而自廢矣。未知是否也。兆，猶卜之兆。蓋事之端也。孔子所以不去者，亦欲小試行道之端，以示於人。使知吾道之果可行也。若其端既可行，而人不能遂行之，然後不得已而必去之。蓋其去雖不輕，而亦未嘗不決。是以未嘗終三年留於一國也。

孔子有見行可之仕，有際可之仕，有公養之仕，於季桓子見行可之仕也。於衛靈公際可之仕也。於衛孝公公

養之仕也

見行可，見其道之可行也。際可，接遇以禮也。公養，國君養賢之禮也。季桓子，魯卿季孫斯也。衛靈公，衛侯元也。孝公，春秋史記皆無之。疑出公輒也。因孔子仕魯而言其仕有此三者。故於魯則兆足以行矣，而不行然後去。而於衛之事則又受其交際問餽，而不卻之一驗也。○尹氏曰：不聞孟子之義，則自好者為於陵仲子而已。聖賢辭受進退，惟義所在。愚按此章文義多不可曉，不必強為之說。

○孟子曰：仕非為貧也，而有時乎為貧。娶妻非為養也，而有時乎為養。

養為

並去聲
下同

仕本為行道而亦有家貧親老或道與時違而但為祿仕者如娶妻本為繼嗣而亦有為不能親操井曰而不能欲資其餽養者

為貧者辭尊居卑辭富居貧

貧富謂祿之厚薄蓋仕不為道已非出處之正故其所居但當如此

辭尊居卑辭富居貧惡乎宜乎抱關

擊柝

惡平聲柝音托

柝夜行所擊木也蓋為貧者雖不主於行道而亦不可以苟祿故惟抱關擊柝之吏位卑

祿薄其職易稱為所宜居也李氏曰道不行矣為貧而仕者此其律令也若不能然則是貧仁慕祿而已矣

孔子嘗為委吏矣曰會計當而已矣

嘗為乘田矣曰牛羊茁壯長而已矣

委烏為反會公外反當丁浪反乘去聲茁阻刮反長上聲

此孔子之為貧而仕者也委吏主委積之吏也乘田主苑囿畜牧之吏也茁肥貌言以孔子大聖而嘗為賤官不以為辱者所謂為貧而仕官卑祿薄而職易稱也

位卑而言高罪也立乎人之本朝而

道不行耻也

朝音

以出位為罪。則無行道之責。以廢道為耻。則非竊祿之官。此為貧者之所以必辭尊富而寧處貧賤也。○尹氏曰。言為貧者不可以居尊。居尊者必欲以行道。

○萬章曰。士之不託諸侯。何也。孟子曰。不敢也。諸侯失國而後託於諸侯。禮也。士之託於諸侯。非禮也。

託。寄也。謂不仕而食其祿也。古者諸侯出奔他國。食其廩餼。謂之寄。公士無爵上。不得比諸侯。不仕而食祿。則非禮也。

萬章曰。君餽之粟。則受之乎。曰。受之。受之何義也。曰。君之於氓也。固周之。

周。救也。視其空乏。則周恤之。無常數。君待民之禮也。

曰。周之則受。賜之則不受。何也。曰。不敢也。曰。敢問。其不敢何也。曰。抱關擊柝者。皆有常職。以食於上。無常職而賜於上者。以為不恭也。

賜。謂予之。祿有常數。君所以待臣之禮也。

曰君餽之則受之不識可常繼乎曰
繆公之於子思也亟問亟餽鼎肉子
思不悅於卒也標使者出諸大門之
外此固稽首再拜而不受曰今而後
知君之犬馬畜及蓋自是臺無餽也
悅賢不能舉又不能養也可謂悅賢
乎

亟去聲下同標
音杓使去聲

亟數也鼎肉熟肉也卒末也標麾也數以君
命來餽當拜受之非養賢之禮故不悅而於

其末後復來餽時麾使者出拜而辭之犬馬
畜役言不以人禮待已也臺賤官主使令者
蓋繆公愧悟自此不復令臺來致餽也舉
用也能養者未必能用况又不能養乎

曰敢問國君欲養君子如何斯可謂
養矣曰以君命將之再拜稽首而受
其後廩人繼粟庖人繼肉不以君命
將之子思以為鼎肉使已僕僕爾亟
拜也非養君子之道也

初以君命來餽則當拜受其後有司各以其
職繼續所無不以君命來餽不使賢者有亟

拜之勞也。僕僕煩猥貌。

堯之於舜也。使其子九男事之。二女女焉。百官牛羊倉廩備。以養舜於畎畝之中。後舉而加諸上位。故曰王公之尊賢者也。女下字去聲

能養能舉悅賢之至也。惟堯舜為能盡之。而後世之所當法也。

○萬章曰。敢問不見諸侯何義也。孟子曰。在國曰市井之臣。在野曰草莽

之臣。皆謂庶人。庶人不傳質為臣。不

敢見於諸侯禮也。質與贊同

傳通也。質者士執雉。庶人執鷩。相見以自通者也。國內莫非君臣。但未仕者與執贊在位之臣不同。故不敢見也。

萬章曰。庶人召之役則往役。君欲見之。召之則不往見之。何也。曰。往役義也。往見不義也。

往役者庶人之職。不往見者士之禮。

且君之欲見之也。何爲也哉。曰。爲其
多聞也。爲其賢也。曰。爲其多聞也。則
天子不召師。而況諸侯乎。爲其賢也。
則吾未聞欲見賢而召之也。爲並去聲繆
公亟見於子思。曰。古千乘之國。以友
士。何如。子思不悅。曰。古之人有言曰。
事之云乎。豈曰友之云乎。子思之不
悅也。豈不曰。以位則子君也。我臣也。

何敢與君友也。以德則子事我者也。
奚可以與我友。千乘之君。求與之友。
而不可得也。而況可召與。亟乘皆去聲。召與之

與平聲

孟子引子思之言而釋之。以明不可召之意。

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將殺之。
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
孔子奚取焉。取非其招不往也。喪息浪反

說見前篇

曰。敢問招虞人何以。曰。以皮冠。庶人以旃。士以旂。大夫以旌。

皮冠。田獵之冠也。事見春秋傳。然則皮冠者。虞人之所有事也。故以是招之。庶人。未仕之臣。通帛曰旃。士。謂已仕者。交龍為旂。折羽而注於旂干之首曰旌。

以大夫之招。招虞人。虞人死不敢往。以士之招。招庶人。庶人豈敢往哉。況乎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乎。

欲見而召之。是不賢人之招也。以士之招。招庶人。則不敢往。以不賢人之招。招賢人。則不可往矣。

欲見賢人而不以其道。猶欲其入而閉之門也。夫義路也。禮門也。惟君子能由是路。出入是門也。詩云。周道如砥。其直如矢。君子所履。小人所視。

扶底詩作砥之履反

詩小雅大東之篇。砥與砥同。礪石也。言其平也。矢。言其直也。視。視以為法也。引此以證上。

文能由是
路之義

萬章曰。孔子君命召。不俟駕而行。然則孔子非與。曰。孔子當仕有官職。而以其官召之也。與平聲

孔子方仕而任職。君以其官名召之。故不俟駕而行。徐氏曰。孔子孟子易地則皆然。此章言不見諸侯之義。最為詳悉。更合陳代公孫丑所問者而觀之。其說乃盡。

○孟子謂萬章曰。一鄉之善士。斯友一國之善士。一國之善士。斯友一國之善士。天下之善士。斯友天下之善士。

言己之善。蓋於一鄉。然後能盡友一鄉之善士。推而至於一國。天下皆然。隨其高下。以為廣狹也。

以友天下之善士。為未足。又尚論古之人。頌其詩。讀其書。不知其人。可乎。是以論其世也。是尚友也。

尚。上同。言進而上也。頌。誦通。論其世。論其當世行事之迹也。言既觀其言。則不可以不知。

其爲人之實。是以又考其行也。夫能友天下之善士。其所友衆矣。猶以爲未足。又進而取於古人。是能進其取友之道。而非止爲一世之士矣。

○齊宣王問卿。孟子曰。王何卿之問也。王曰。卿不同乎。曰。不同。有貴戚之卿。有異姓之卿。王曰。請問貴戚之卿。曰。君有大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易位。

大過謂足以亡其國者。易君之位。更立親戚之賢者。蓋與君有親親之恩。無可去之

義以宗廟爲重。不忍坐視其亡。故不得已而至於此也。

王勃然變乎色

勃然變乎色貌

曰。王勿異也。王問臣。臣不敢不以正對。

孟子言也

王色定。然後請問異姓之卿。曰。君有過。則諫。反覆之而不聽。則去。

君臣義合。不合則去。○此章言大臣之義。親
踈不同。守經行權。各有其分。貴戚之卿。小過
非不諫也。但必大過而不聽。乃可易位。異姓
之卿。大過非不諫也。雖小過而不聽。已可去
矣。然三仁貴戚。不能行之於紂。而霍光異姓。
乃能行之於昌邑。此又委任權力之不同。不
可以論也。

孟子卷之十

